2021年度
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城市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起草城市管理行业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规范性文件和政策。

（二）拟订全市城市管理相关专业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制定全市城市管理行业标准、技术规定，并指导监督实施。

（三）负责全市城市管理的宏观指导、监督考核和指挥协调；组织实施对各地、各部门城市管理工作的考核；指导全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工作，负责“数字城管”的监督管理。

（四）负责全市市容环境的行业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和专项整治；组织实施市区市容街景、沿街建筑物立面和临街景观的应急维修并进行指导、监督。

（五）负责全市市政设施（城市道路、桥梁、涵洞、隧道、城市照明）的行业管理；承担市区骨干道路、高架快速路、大型桥梁、涵洞、隧道和城市照明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管理；负责地下管线占用城市道路地下空间资源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

（六）负责全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的综合协调、监督检查等工作，指导机动车停车场相关行业协会开展工作；负责全市公共自行车行业管理。

（七）负责全市环境卫生行业的管理和监督；承担市区大型环卫设施和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设施的建设和管理；负责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等的终端处置和监管，指导全市大、中

型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指导全市城市公共厕所建设与管理、环卫清扫保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八）负责全市户外广告设施的行业管理，牵头开展户外广告设施专项整治；负责城市空间资源中广告设施（阵地）使用权的有偿出让和日常监督管理。

（九）负责全市农村和小城镇、康居乡村、特色田园村庄及美丽城镇和撤并镇环境长效管理工作。

（十）依法集中行使市政府决定赋予的行政处罚权；负责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统筹协调、指挥调度、监督考核；监督管理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十一）指导全市城市管理行业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协调推进城市管理信用体系建设。

（十二）承担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

1.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建立行政审批与监管协调联动制度。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划转事项的行政审批过程和结果，并将相关信息同步推送至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管理局将事中事后监管结果推送给市行政审批局。市城市管理局在市行政审批局行使行政许可权过程中提供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技术服务等综合支撑，按照审批结果及时开展事中事后监管，承担监管主体责任。

2.按照简政放权要求，将在姑苏区范围内依法依规可由区级

政府行使的行政权力和相关职责事项交由姑苏区行使，成熟一批，移交一批，逐步到位。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科技信息处、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处）、监督考核处、市容管理处、市政管理处、环境卫生管理处（建筑垃圾管理办公室）、行政执法管理处、户外广告管理处、镇村环境管理处、安全应急管理处、宣传教育处、财务（审计）处、组织人事处（离退休干部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1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苏州市城管局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打造干净、整洁、有序、安全的城市环境为目标，以城市管理重点工作任务为抓手，抢抓机遇、主动作为，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一）聚焦重点、攻坚克难，违法建设治理成效明显。坚决贯彻落实全市动员部署大会精神，大力推动违法建设治理工作。一是健全制度保障。成立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违法建设治理领导小组，组建实体化运作工作专班，建立定期会商、协作联动、挂牌督办、监督考核等工作机制。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违法建设治理的实施意见（试行）》《苏州市违法建设治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制定市级违法建设治理宣传方案、舆情应对方案、维稳保障指导意见、督查督导方案等。二是全面排

查整治。指导各地开展拉网式排摸，多轮次反复校准补充完善数据，形成全市违建底数“一本账”。坚持边排查边治理，结合“两违清查”、美丽乡村建设等专项行动，成功拆除一批存在安全隐患、群众反响强烈和涉及低端低效用地的违法建设。强化违法建设源头治理，推进社区“零报告”制度，对新增违法建设保持“零容忍”，把牢“零增长”红线。注重拆后修复，将违建治理工作与城乡环境整治、公共空间品质提升、交通秩序改善等工作有机衔接，项目化推进27个重点治理项目，拆除整治效果明显。全年，累计治理违法建设面积2426万平方米。三是强化督查督导。围绕各阶段重点工作任务，制定专项督导方案，成立10个督导组，采取“四不两直”的方法，对各地动员部署、底数排摸、制度落实、任务推进等情况开展督查督导，挂牌督办全市80处重大复杂违建。同时，主动对接市纪委监委，强化“全过程”纪律监督和执纪问责，推进治理工作走深走实。四是营造宣传氛围。以“治理违法建设，改善城市环境”为主题，全方位加强违法建设治理宣传。全市共发布各类宣传报道3250余篇，其中省级及以上新闻媒体报道150余篇，设置宣传阵地11000余处。设计制作违法建设宣传动画和海报，在市区户外电子屏、轨道交通地铁站点投放。各地精心策划组织系列主题宣传活动3350余次。

（二）把握关键、提质增效，生活垃圾分类稳步推进。着力分类质量，加快补齐短板，扎实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一是完善制度体系。相继出台《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苏州市生活垃圾星级小区评定方案》、《苏州市级垃圾分类投

诉督查曝光整改机制》、《苏州市大件垃圾管理实施方案》等40余份文件。制定《2021年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行动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完善工作举措。二是强化源头分类。全市4882个居民小区实行“三定一督”，实现全覆盖，日均厨余垃圾分出率达到33%。实施星级小区评比，通过“日巡查、月抽查、季督查”方式，建立四级联动工作体系。出台《苏州市大件垃圾管理办法》，每月组织一次大件垃圾免费集中清运活动。积极推行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全市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占比达到100%，达标率94.59%。三是加强终端建设。完成七子山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提标改造项目第二阶段工程，协调推进部队靶场迁建，实施七子山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提标改造，启动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中心（二期）项目。按照科学规划、适度超前原则，督促各地加快推进分类处置终端建设，尽快弥补处置能力不足短板。四是构建智慧平台。完善苏州市垃圾分类综合管理平台，形成全市垃圾分类工作“一张图”，实现投、收、运、处全过程监管。推广“易丢丢”平台应用，新增大件垃圾收运在线预约功能，完善“互联网+垃圾分类”服务框架，极大提升可回收物回收效率。

（三）整治难点、打造亮点，市容环境秩序持续改观。实施“文明典范再攀高城市管理大提升”六大专项提升行动，全方位、立体式提升市容环境。一是开展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制发《关于开展苏州市2021年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坚持整治与提升相结合，突出重点地区，集中开展城市环境“脏乱

差”问题整治，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全年计划完成专项整治项目255项，实际完成262项。二是实施市容环境精准管理。打造苏州市全链条智慧化市容环卫责任监管系统，实行分级分类管理，该系统被列入住建部“城市治理方式创新”课题。开展城市管理示范路评选、红旗街道竞赛活动，评选首批市容环卫责任“星级商户”20家，形成示范引领辐射效应，促进市容环卫责任区制度落实。三是开展“美丽街区”建设。制定《苏州市“美丽街区”创建标准（试行）》，从市容秩序、市政设施、建（构）筑立面、景观品质、空间品质、长效管理6个方面指导各地开展“美丽街区”建设，命名“美丽街区”5个。四是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全市新改建公共厕所271座（市区91座，县级市180座），完成500座农村公共厕所改建。加强“厕所开放联盟”管理，切实发挥补缺作用，依托监督考核，进一步提升公厕管理水平。五是提高环卫管理水平。开展“庆建党百年、展靓丽苏城”环境卫生专项行动，以整治“小切口”推动环境“大变化”。探索高架道路作业新模式，全面实行夜间作业。加强建筑垃圾（工程渣土）运输行业管理，开展建筑垃圾（毛垃圾）百日整治行动。指导各地有序推进全镇域（多个行政村）市场化试点，提高农村地区环卫保洁质量。六是规范户外广告管理。开展户外广告整治提升接续行动，对违法设置的、存在安全隐患的、不符合规划和设置技术标准的户外广告和店招标牌进行全面清理整治。出台国内首部以个性化设置为切入点的《苏州市店招标牌个性化设置导则》，开展店招标牌“百佳”评选活动，打造特色亮点项目，全市共落地户

外广告亮点项目28个。

（四）精细管养、服务民生，市政基础设施提档升级。紧盯民生需求，提升服务品质，标准化、精细化推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一是启动新一轮中心城区架空线整治。完成44条主次干道立项和首批22条主次干道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批复及招标工作，完成11条主次干道配电设施选址协调工作，分阶段做好已入地管线竣工探测。二是加强地下综合管廊运维监管。督促各地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定期对城北路地下综合管廊运维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市区已建和在建地下综合管廊59.1公里，其中已投入运营34.6公里，在建管廊24.5公里，入廊管线总长609公里。三是提高停车管理水平。推进停车治理，深挖停车资源，加大停车泊位供给，开展停车管理示范区创建，全市新增停车泊位19.2万个。开展停车收费专项整治，全面排查公共停车收费问题，进一步规范停车行业管理。加强智慧停车管理平台建设，接入动态泊位数据35万个。四是提升城市照明品质。完成“水陆盘门”、北寺塔、石湖环湖路等重点灯光改造提升项目，苏州环古城河景观照明工程获得26届阿拉丁神灯奖。依托萤火虫服务平台，高标准做好灯光日常养护维修工作，干将西路维护片区被评为2021年度“姑苏杯”优质养护片区。编制完成《苏州市城市照明专项规划（2035）》。五是规范引入共享单车。制定《苏州市鼓励和规范共享单车发展的指导意见（试行）》，完善共享单车运营管理模式，构建共享单车与公共自行车互为补充、协同发展的服务体系，全市投放共享单车3万辆。

（五）依法立规、提升形象，城管执法水平有效提升。强化法制思维，坚持依法行政，不断提升队伍形象，推动城市管理向城市治理转变。一是强化城市管理领域立法。推进立法调研，做好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申报及论证，完成市《苏州市户外广告设施管理办法》《苏州市大件垃圾管理办法》《苏州市景观照明管理办法》等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立法工作，做好《行政处罚法》专项清理，梳理现行有效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24部。二是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深化城市管理“微执法”行动，持续开展垃圾分类、户外广告、工程渣土等专项执法检查。加强市区范围内违章停车查处，落实“环古城河健身步道”巡查工作，认真做好城区高架桥下空间占用整治，配合开展既有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三是提升网格化管理水平。加大巡查频次、健全核查机制、强化督办力度，切实提升网格化管理实效。全年巡查发现各类问题15507处，上报各类PDA信息4722条，跟踪督查重点市容环境问题415件。推进城市管理服务站建设，推动管理触角向末端延伸。全年各地建成示范类城市管理服务站12个，达标类城市管理服务站31个。四是加强队伍教育管理。开展“转作风树形象争当满意城管”纪律作风教育整顿行动，组织全市基层执法队伍开展“三大”讨论，分批举办全市城管执法队伍大队长、中队长集中轮训班。深刻吸取南通事件教训，及时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文明执法工作的通知》，严抓协管员队伍管理，树立为民服务良好形象，杜绝不文明执法行为。五是优化行政审批服务。开展江苏省政务服务平台权力事项认领及标准化建设，编制完成

许可事项办事指南任务。通过业务整合、流程再造、服务优化，推进落实“一件事一次办”。公布城市管理《企业行政合规指导清单》，推出城管专员一对一助企服务，聚焦惠企利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城管服务窗口，全年实现零投诉零举报，获评“优秀窗口”。

（六）拓展功能、发挥效能，智慧城管建设加速推进。借助信息化手段完成城市管理领域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实现科技与管理制度创新结合。一是加强智慧城管建设。接轨“城市大脑”建设，对接“一网统管”工作，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融合，建立“大数据+公共管理”模式，完善城管大数据平台和业务条线应用系统建设，完成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一期、二期项目建设。大力整合现有数据平台、管理平台，实现数据共享、工作协同、责任闭环，推进城市治理数字化。二是规范数字城管运行。充分发挥各级数字城管系统平台作用，完善系统基础功能，理顺系统业务流程，加强分析研判，加大监督指挥，及时解决城市管理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全市“数字城管”系统平台共办理各类事部件问题1621905件，办结率98.7%。其中，市级数字城管系统平台共办理各类事部件问题368851件，办结率99.33%，回访满意率99.69%。三是增强部门联动。切实加强城市管理领域市民投诉问题的办理工作，深入推进便民服务和110联动工作，进一步提升市级部门联动处置能力，及时高效处置市民群众身边的小事、难事、实事。全年市级数字城管共受理12345热线来源案件17386件，办结率95.25%，回访满意率96.77%；受理110联动来源案件

11172件，办结率99.5%。

（七）守牢底线、筑牢防线，安全生产工作稳步向好。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细化责任落实，全面提升安全工作水平。一是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把疫情防控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牢，不折不扣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针对不同时期特点和疫情多点散发实际，修订完善内部防控措施，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要求，扎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二是压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逐级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层层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形成了“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带头严抓，全体人员积极响应的齐抓共管氛围。三是强化问题隐患排查整治。认真吸取7.12坍塌事故教训，突出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扎实开展排查整治，高标准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结合“百团进百万企业”安全生产学习宣讲活动，抓好新《安全生产法》的宣贯教育，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开展城市管理领域危化品使用安全专项治理工作，配合开展“331”专项行动。牵头抓好城市地下管网安全生产工作，加固改造内环高架及其延伸线独柱墩178个，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城市生命线运行安全。四是提高应急处置能力。修订完善应急处置预案，规范应急响应程序，加强应急队伍建设，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指挥调度的工作方案（试行）》，建立全系统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长、值班员和应急队伍值班值守制度，确保政令畅通。高度

重视恶劣天气下应急处置工作，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部位的监控与监管，指导做好物资供应、力量编成、现场处置等工作。

（八）提高站位、强化引领，党的建设全面加强。聚焦“党史学习教育”核心任务，全面创建“三个表率”模范机关，努力推进“三务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各项工作整体提升。一是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成立局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细化明确31项目标任务。采取专题学习、观展观影、主题活动等多种形式，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落地生根。结合“两在两同”建新功行动，发布“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项目清单11项，公布“惠民利民微实事”9项，积极做好学习成果转化。举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交流会暨城管文化建设主题活动总结会，巩固扩大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二是加强党的作风纪律建设。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两个责任”清单，注重发挥党员领导干部“关键少数”作用，逐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压实主体责任。持续推进“清风”文化建设，举办“清风微讲堂”，开展“清风行动”督查工作，科学运用“四种形态”，狠抓“四风”整治，引导干部职工提高廉政意识。三是打造“书记项目”和党建品牌。将“书记项目”开展情况纳入党建考核指标体系，注重固化“书记项目”实践成果，打造以“党建引领党务、业务、服务‘三务’融合提升工程”为核心的“1+4”书记项目，通过抓项目破难题，释放党建引领发展的乘数效应。着力深化“红色绣花针”工作品牌和“城市客厅”服务品牌，城市照明服务中心城市客厅被确定为市级“为民服务示范

点”。四是筑牢意识形态防线。将意识形态工作列入党建工作“十件大事”，明确年度重点任务20项，定期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判。加强论坛、讲坛、讲座、政务网站等阵地管理，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落实党务政务公开制度，及时做好重要节点和敏感时期的舆论监管。继续加大新闻宣传，组织开展第三届“致敬！最美城市劳动者”寻访评选活动。五是抓好“两会”建议提案办理。坚持超前介入、系统谋划、重点部署，紧盯办前、办中、办后三个环节，加强联络沟通，规范办理程序，完成70件建议提案的办理任务，见面率、答复率、满意率均为100%，我局被市政府评为2021年度“两会”建议提案办理先进单位。

第二部分
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82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17.0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8.8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八、其他收入	71.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2
		十、节能环保支出	25.5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9,933.9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64.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8.7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8,117.12	**本年支出合计**	72,122.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522.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8,517.08
总计	80,639.45	**总计**	80,639.4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117.12	68,045.39						71.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80	18.8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0	18.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5.90	325.9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12	305.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12	305.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41	9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8	137.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2	69.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951.60	65,879.87						71.7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000.72	37,928.98						71.73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6.28	3,750.42						5.8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5.23	1,895.2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2,349.21	32,283.34						65.8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00	15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63	92.6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63	92.6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708.25	27,708.2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7,708.25	27,708.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06	96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06	96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66	217.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99.50	599.5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6.91	146.91						
229	其他支出	508.79	508.7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8.79	508.7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8.79	508.7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2,122.37	5,029.34	67,093.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80		18.8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0		18.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8.80		348.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12	305.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12	305.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41	9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8	137.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2	69.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933.95	3,757.84	66,176.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182.09	3,757.84	34,424.24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7.84	3,757.8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7.35		1,917.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2,506.89		32,506.8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00		15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3.39		93.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3.39		93.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8.48		31,508.4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1,508.48		31,50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06	96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06	96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66	217.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99.50	599.5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6.91	146.91				
229	其他支出	508.79		508.7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8.79		508.7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8.79		508.7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82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17.0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8.80	348.8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12	305.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十、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9,712.37	38,203.89	31,508.48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64.06	964.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8.79		508.7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8,045.39	**本年支出合计**	71,900.79	39,883.52	32,017.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947.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91.98	14.24	2,077.7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9.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877.9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3,992.76	**总计**	73,992.76	39,897.75	34,095.0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1,900.79	5,023.48	66,877.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80		18.8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0		18.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8.80		348.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12	305.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12	305.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41	9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8	137.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2	69.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712.37	3,751.98	65,960.3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960.50	3,751.98	34,208.52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1.98	3,751.9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7.35		1,917.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2,291.16		32,291.1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00		15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3.39		93.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3.39		93.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8.48		31,508.4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1,508.48		31,508.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06	96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06	96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66	217.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99.50	599.5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6.91	146.91	
229	其他支出	508.79		508.7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8.79		508.7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8.79		508.7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23.48	4,793.94	229.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5.21	4,175.21	
30101	基本工资	270.51	270.51	
30102	津贴补贴	1,224.29	1,224.29	
30103	奖金	834.78	834.7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88	137.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82	69.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72	78.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5	8.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27	57.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7.66	217.6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5.93	1,275.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54		229.54
30201	办公费	15.01		15.01
30202	印刷费	4.49		4.49
30203	咨询费	0.40		0.4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9.74		9.7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9.83		59.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9.86		9.86

30215	会议费	2.98		2.98
30216	培训费	0.80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9		4.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36		3.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5		1.05
30228	工会经费	47.36		47.36
30229	福利费	1.01		1.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1		5.9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07		52.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8		11.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8.73	618.7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71.56	371.5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42.37	242.37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9	4.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9,883.52	5,023.48	34,860.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		18.8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80		18.8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80		18.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8.80		348.8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12	305.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12	305.1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41	97.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8	137.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2	69.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32	2.3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5.53		25.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203.89	3,751.98	34,451.9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960.50	3,751.98	34,208.52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1.98	3,751.9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17.35		1,917.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2,291.16		32,291.1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00		15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3.39		93.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3.39		93.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4.06	964.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4.06	964.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7.66	217.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99.50	599.5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6.91	146.9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23.48	4,793.94	229.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5.21	4,175.21	
30101	基本工资	270.51	270.51	
30102	津贴补贴	1,224.29	1,224.29	
30103	奖金	834.78	834.7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88	137.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82	69.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72	78.7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5	8.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27	57.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7.66	217.6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5.93	1,275.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54		229.54
30201	办公费	15.01		15.01
30202	印刷费	4.49		4.49
30203	咨询费	0.40		0.4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9.74		9.7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9.83		59.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9.86		9.86
30215	会议费	2.98		2.98
30216	培训费	0.80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9		4.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36		3.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5		1.05
30228	工会经费	47.36		47.36
30229	福利费	1.01		1.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1		5.9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07		52.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8		11.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8.73	618.7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71.56	371.5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42.37	242.37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9	4.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00	0.00	6.00	0.00	6.00	10.00	20.80	185.25	10.23	0.00	5.91	0.00	5.91	4.33	6.88	157.45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4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4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5	参加会议人次(人)	263
组织培训次数(个)	10	参加培训人次(人)	6,26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32,017.27		32,01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508.48		31,508.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08.48		31,508.4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1,508.48		31,508.48
229	其他支出	508.79		508.7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8.79		508.7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8.79		508.7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2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9.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54
30201	办公费	15.01
30202	印刷费	4.49
30203	咨询费	0.40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9.7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9.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9.86
30215	会议费	2.98
30216	培训费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5
30228	工会经费	47.36
30229	福利费	1.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0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 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13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1,545.6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02.19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0.03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473.4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524.59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29.48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80,639.4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303.3万元，减少11.3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80,639.45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68,117.1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147.87万元，减少17.2%，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市立项目预算减少。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年初结转和结余12,522.3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844.56万元，增长44.3%，变动原因：部分项目跨年度实施。

（二）支出决算总计80,639.45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72,122.3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935.64万元，减少7.6%，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市立项目预算减少。

2.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年末结转和结余8,517.08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结转。与上年相比，减少4,367.66万元，减少33.9%，变动原因：部分工作推进情况较好。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8,117.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045.39 万元，占 99.8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1.73 万元，占 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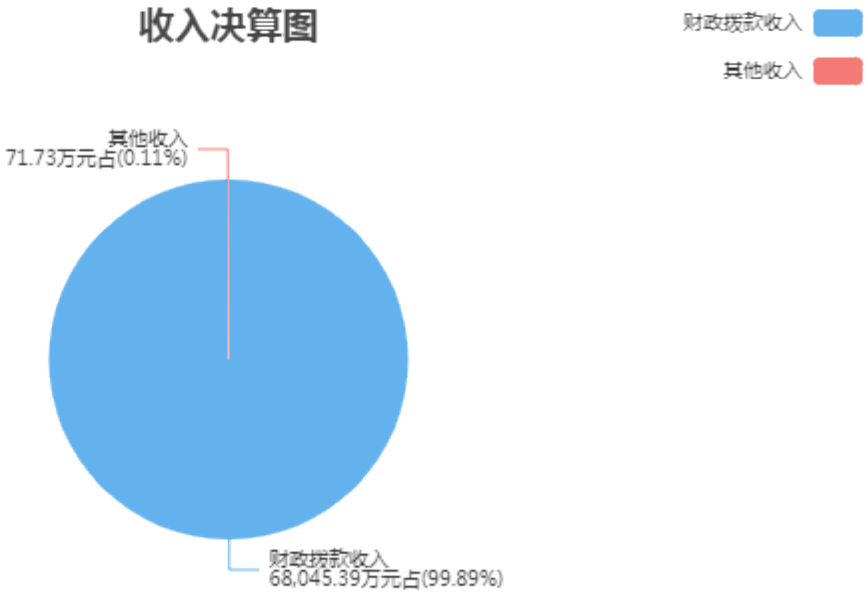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72,122.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29.34 万元，占 6.97%；项目支出 67,093.03 万元，占 93.0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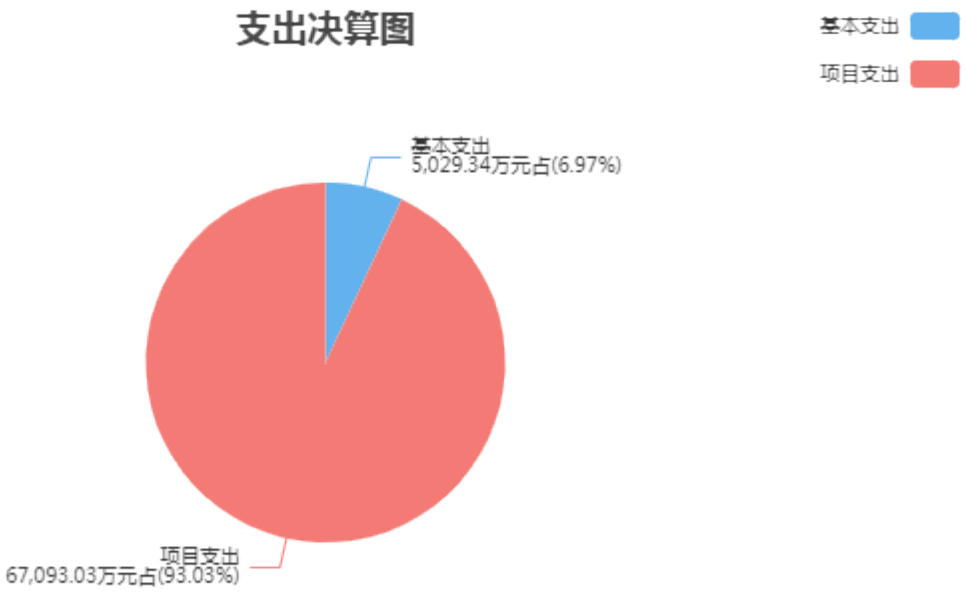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73,992.7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691.07 万元，减少 10.51%，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市立项目预算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1,900.7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9%。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16,757.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61.5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8.8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项目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48.8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项目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项目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2.27万元，支出决算97.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3.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预算用于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支出。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50.01万元，支出决算137.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

因：机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75万元，支出决算69.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关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32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项目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六）节能环保支出（类）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25.53万元，支出决算25.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584.71万元，支出决算3,75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提高人员工资标准，相应增加支出。

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2,026.66万元，支出决算1,91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跨年

实施。

3.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39,294.66万元，支出决算32,291.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跨年实施。

4.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0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项目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3.39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6.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71,720万元，支出决算31,508.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3.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1年中按规定调减该项目预算。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26.95万元，支出决算217.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执行国家统一规范津贴补贴政策，住房公积金增加。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495.95万元，支出决算59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执行国家统一规范津贴补贴政策，提租补贴增加。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145.76万元，支出决算146.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执行国家统一规范津贴补贴政策，购房补贴增加。

（九）其他支出（类）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08.79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工作需要，财政追加环古城河健身步道灯光提升工程项目预算，相应增加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023.4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793.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29.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9,883.5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73.96万元，增长1.98%，变动原因：人员经费的政策性增长。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023.4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793.9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29.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

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10.2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37万元，变动原因：特种作业车辆维修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9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7.71%；公务接待费支出4.33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2.29%。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6万元，支出决算5.91万元，完成预算的98.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0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9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4.33万元，完成预算的43.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受疫情影响外省相关单位和省内各市县城市管理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减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33万元，接待34批次，447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外省相关单位和省内各市县城市管理部门交流工作和接受相关部门指导工作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20.8万元，支出决算6.88万元，完成预算的33.0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受疫情影响相关会议减少。2021年度全年召开会议5个，参加会议263人次，开支内容：城市桥梁和地下道路养护管理评价工作会、城市绿色照明评价工作会、违法建设治理推进会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185.25万元，支出决算157.45万元，完成预算的84.9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受疫情影响培训减少。2021年度全年组织培训10个，组织培训6265人次，开支内容：执法中队长、街道主任管理科

长、安全生产管理专题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2,017.2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407.94万元，减少14.45%，变动原因：中心城区架空线整治和入地工程一期已完工，本年支付工程尾款。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229.5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24万元，减少6.61%，变动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545.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02.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0.0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473.46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524.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29.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99%。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

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19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12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2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94,684.8万元；本单位共开展0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

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

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十六、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